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徐櫻
電話：03-5216121#276
電子信箱：05300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陽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21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2009595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來文及競賽簡章 (376580000A_1120095954_ATTACH1.pdf、
376580000A_1120095954_ATTACH2.PDF、376580000A_1120095954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與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合辦之「第4屆環境地圖
創作大賽」，惠請各校鼓勵所屬踴躍參加，如說明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6月15日臺教資(六)字第1120060460號函
辦理。

二、為讓國小學童打開感官，探索自身所處的生活環境，拾起
與環境之間的連結，鼓勵同學、親子、師生一同外出，透
過觀察、挖掘、記錄，描繪屬於自己獨一無二的環境地
圖，並藉由實作過程，引領孩子向環境發出關懷、與人群
建立互動，反思現狀且實踐改變，展開一場珍貴的環境教
育體驗，特辦理旨揭活動。

三、活動資訊簡要如下(詳簡章)：

(一)參加對象：全國國民國小學生，以組隊方式參賽，不限
定同校學生，指導老師或家長僅限1名(不限指導隊
數)。



(二)報名日期：自112年6月28日（三）至12月1日（五）止
（以掛號郵戳為憑），並同步填妥線上報名表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請將參賽資料以掛號方式寄送至115臺北市忠孝東路六段467號11樓（第4屆環境地圖創作徵選活動小組收）。

四、本年度配合淨零轉型政策增設特別獎，鼓勵家長或老師帶領學童主動瞭解政策，繪製內容以「氣候變遷」或「能源資源永續利用」為主題，創意發想融入政策意涵，請鼓勵全國國小教師主動帶領學生參賽。

五、分區說明會、培力工作坊等活動辦理資訊，請至活動網站查詢，（<https://www.environmentalmap.com.tw/#sec02>），如有疑問請逕洽徵選活動小組謝小姐，電話02-2653-9292分機222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(含附件)

